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以书面文件的形式发出。

(三) 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 14 时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

(五)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隋丹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李韵、张斓、俞世平、冯拓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上述四人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公司对李韵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3,188 股以回购价格 10.70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对张斓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0,101 股以回购价格 10.70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对俞世平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6,426 股以回购价格 10.70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对冯拓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7,300 股以回购价格 6.64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监事会认为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行为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

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16 日